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曹培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周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黄历新

公司负责人曹培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历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5,668,125,034.00	256,861,869,430.00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613,893,306.00	55,580,790,014.00	9.0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08,911,287.00	21,333,642,263.00	49.1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9,237,917,261.00	100,116,966,873.00	-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6,673,504.00	4,194,569,647.00	11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64,496,036.00	4,125,665,159.00	141.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76	8.06	增加 7.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30	116.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30	116.67

##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16,600 户 (其中 A 股 116,013 户, H 股 464 户, ADR12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36.05	5,066,662,118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62	2,898,231,944	0	无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1.11	1,561,371,213	500,000,000	无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9	603,000,000	0	无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6	472,000,000	0	无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1	422,679,939	0	无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6	416,500,000	0	无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6	374,467,500	0	无
大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5	301,500,000	0	质押 265,750,000
汇丰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	165,611,32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5,066,662,118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98,231,944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061,371,213		人民币普通股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72,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2,679,939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4,467,5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汇丰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165,611,3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此处华能集团持股总数包括其通过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6,246,664 股。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a、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下降 100%，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新电力持有的交易性权益工具于本期出售；
- 2、工程物资较期初上升 222.16%，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购入待安装基建技改设备物资；
- 3、应交税费较期初上升 542.70%，主要由于公司前期待抵扣进项税于当期抵扣；
- 4、衍生金融负债（长期部分）较期初下降 48.78%，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新电力持有的利率套期合约公允价值上升；
-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较期初下降 1596.88%，主要由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新币对人民币汇率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 b、合并利润表项目

- 1、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0.79%，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燃料成本下降；
- 2、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上升 69.99%，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缴纳增值税金额增加，导致相应附加税金增加；
- 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上升 966.77%，主要由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
- 4、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120.29%，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燃料成本下降、其他成本费用有效控制；
- 5、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上升 140.38%，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本期固定资产报废；
- 6、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13.79%，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燃料成本下降、其他成本费用有效控制；
- 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90.53%，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盈利增加；
- 8、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123.18%，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燃料成本下降、其他成本费用有效控制；
- 9、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119.01%，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燃料成本下降、其他成本费用有效控制；
- 10、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上升 144.98%，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盈利增加；
- 11、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 116.67%，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盈利增加；
- 12、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75.75%，主要由于 2013 年三季度新币对人民币汇率下降幅度大于上年同期，导致公司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较上年同期减

少。

### c、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49.10%，主要由于公司本期发电业务边际效益同比提高；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65.58%，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经营活动提供的现金净额增加、新借贷款量较少。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发电企业上网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标准与环保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家决定在保持销售电价水平不变的情况下适当调整煤机电价水平，具体为：对于脱硝达标并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的燃煤发电机组，脱硝电价在销售电价中未疏导的，本次疏导标准为每千瓦时 1 分钱；脱硝电价已疏导 0.8 分钱的，本次疏导标准为每千瓦时 0.2 分钱。对于除尘达标并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的燃煤发电机组，疏导除尘电价每千瓦时 0.2 分钱。

上述电价调整自 2013 年 9 月 25 日起执行。此次上网电价调整后，按照本公司下属电厂机组的调价容量加权平均测算，预计平均上网电价降低人民币 12.59 元/兆瓦时（因除尘达标机组需要进一步确认，故该调价幅度中不含除尘电价每千瓦时 0.2 分钱）。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在上交所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登载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网电价调整公告”。

###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华能开发处置电厂时，本公司在是否购置方面具有优先选择权；在开发 30 万千瓦以上的燃煤电厂时，公司在相关重组协议的条款及条件下为唯一开发人；对于 30 万千瓦以下或其他电厂，除非公司书面表示无意对其进行开发，否则开发权应属于公司；华能开发同时表示其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力开发业务方面，不会与公司进行竞争。	该承诺长期有效并正在履行中。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华能集团在转让其电力资产、权益以及开发电力项目时，公司具有优先选择权。	该承诺长期有效并正在履行中。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	股份限售	中国华能集团	自 2010 年 12 月 23 日起，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 5 亿股 A 股股票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承诺时间：自	是	是

诺		公司		2010 年 12 月 23 日起; 承诺期 限: 36 个月		
其他承诺	解决 同业 竞争	中国华 能集团 公司	为进一步避免与华能国际的同业竞争, 2010 年 9 月 17 日, 华能集团进一步承诺: 将华能国际作为华能集团常规能源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 对于华能集团位于山东省的常规能源业务资产, 华能集团承诺用 5 年左右时间, 将该等资产在盈利能力改善且条件成熟时注入华能国际。华能集团在山东省开发、收购、投资新的常规能源业务项目时, 华能国际具有优先选择权; 对于华能集团在其他省级行政区域内的非上市常规能源业务资产, 华能集团承诺用 5 年左右时间, 将该等资产在符合上市条件时注入华能国际, 以支持华能国际的持续稳定发展; 华能集团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支持下属上市公司发展的各项承诺。	承诺时 间 : 2010 年 9 月 17 日; 承诺期 限: 5 年	是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培玺  
2013 年 10 月 22 日